

股票代码：601600

股票简称：中国铝业

公告编号：临 2022-065

##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年12月10日，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有效表决人数7人。由于本次会议审议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刘建平先生、张吉龙先生回避表决。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建平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下述议案：

### 一、审议批准了《关于公司及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拟向中国铝业集团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以所属青海分公司、连城分公司、贵州分公司扁锭相关资产及负债的经评估后净值约人民币1.83亿元（以最终经备案评估报告为准）及现金人民币2.2亿元向中国铝业集团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铝高端制造”）进行增资。同时，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铝股份”）以其全资子公司云南浩鑫铝箔有限公司100%股权及相关资产（包括机器、设备、构筑物等固定资产及土地使用权等无形资产）经评估后净值约人民币12.33亿元（以最终经备案评估报告为准）及现金人民币0.9亿元向中铝高端制造进行增资。前述增资完成后，公司及云铝股份预计将分别取得中铝高端制造约2.08%及6.86%的股权（以最终经备案评估报告为准）。

由于公司、云铝股份及中铝高端制造同受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的控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同时，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其他人士具体负责办理与本次增资事项相关的一切事宜及签署一切相关文件。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有利于优化产业结构，实现集团内战略单元共赢，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本次交易系按正常商业条款进行的交易，体现了公允、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有关上述事项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拟向中国铝业集团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数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刘建平先生、张吉龙先生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

特此公告。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1 日

**备查文件：**

1.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